

會議記錄以傳閱文件方式獲得通過，無須修訂。

元朗區議會宣傳工作小組  
2019 年度第二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9 年 7 月 9 日（星期二）

時間：上午 10 時至上午 11 時 40 分

地點：元朗橋樂坊二號元朗政府合署十三樓元朗區議會會議廳

<u>出席者</u>	<u>出席時間</u>	<u>離席時間</u>
主席： 姚國威議員, MH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委員： 張木林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周永勤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劉桂容議員	上午 10:13	會議結束
梁明堅議員	上午 10:28	會議結束
鄧焯謙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秘書： 郭浩庭先生 元朗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1

缺席者

趙秀嫻議員, MH  
蕭浪鳴議員, MH  
鄧鎔耀議員 （因事請假）

列席者

黃鐘慧小姐 元朗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2

\* \* \* \* \*

**議程第一項：**  
**通過宣傳工作小組 2019 年第一次會議記錄**

---

成員一致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議程第二項：**  
**匯報區議會短片的進度**

---

2. 主席匯報，元朗區議會秘書處（秘書處）委託的製作公司已完成製作四個版本宣傳短片，分別為繁體字幕版、簡體字幕版、英文字幕版及無障礙版，並請秘書播放宣傳短片。
3. 因應宣傳短片製作需時，主席建議於區議會網頁的宣傳短片頁面加入註腳，為觀眾補充最新資訊。
4. 主席總結，成員無其他意見，請秘書處稍後上載宣傳短片至區議會網頁。

（會後補註：宣傳短片已於 2019 年 11 月 28 日上載至區議會網頁。）

**議程第三項：**  
**討論製作 2019 年度紀念品的報價**  
**（宣傳工作小組文件 2019／第 2 號）**

---

5. 秘書向成員簡報民政事務總署就區議會暫停運作期間，有關區議會進行宣傳工作的指引，並建議於選舉結束後派發紀念品。秘書又向成員匯報承辦商報價。
6. 成員就議題發表的意見摘錄如下：
  - (1) 認為座檯月曆的需求不大，建議考慮製作其他紀念品；惟亦有成員認為座檯月曆受歡迎，建議減少製作小型掛曆以預留更多撥款製作座檯月曆以分派予更多不同單位；
  - (2) 建議預留部分紀念品作議會與其他團體交流時分發之用及供其他政府部門使用；

- (3) 建議於座檯月曆印上 1823 熱線、部分區內政府部門及公共／政府服務的聯絡資料；
  - (4) 建議小型掛曆選用紅色福字的設計；及
  - (5) 建議座檯月曆選用紅色底座並寫上吉祥語句的設計。
7. 主席認為若現時決定改為製作其他紀念品，未能於區議會暫停運作前完成。
8. 主席建議按席上提交的分發名單派發紀念品。因應區議會將暫停運作，主席建議由議員派發的紀念品於選舉結束後，分派予候任議員派發，而其他紀念品則建議於區議會停止運作期間由區議會秘書處代為派發。
9. 有見成員無其他意見，主席總結，工作小組接納符合項目要求及款額最低的各项報價、同意紀念品分發名單及設計，並向財務委員會（財委會）申請撥款製作 2019 年度紀念品，詳情如下：
- (1) 撥款 20,250 元製作 15 000 個小型掛曆；及
  - (2) 撥款 63,800 元製作 10 000 個座檯月曆。

（會後補註：財委會於 2019 年 9 月 24 日否決撥款製作元朗區議會 2019 年度紀念品。）

#### 議程第四項：

#### 討論製作 2019 年度宣傳廣告的報價

（宣傳工作小組文件 2019／第 2 號）

---

10. 主席匯報本年度預留予製作宣傳廣告的撥款額為 220,000 元。
11. 黃鐘慧小姐向成員匯報承辦商報價。
12. 成員就議題發表的意見摘錄如下：

- (1) 查詢是否可於其他不在報價書列出的小巴路線及輕鐵站刊登廣告；
- (2) 查詢是否可於西鐵站刊登廣告；
- (3) 查詢於輕鐵站刊登廣告的廣告位置及數量；

13. 黃鐘慧小姐回覆，是次報價工作按上次會議的決定進行，即只就於輕鐵站及小巴路線刊登廣告發出報價邀請，而可刊登廣告的輕鐵站及小巴路線由報價商提供，報價書所列於輕鐵站刊登廣告的價錢只包括一塊廣告版。於輕鐵車身或車廂內刊登廣告，列車可能會因車務調動的關係，而不在元朗區內行走。

14. 主席因應報價價錢，建議於輕鐵天水圍站及於行走元朗區的小巴車身刊登廣告。

15. 主席建議，宣傳廣告可考慮以 2018 年區議會工作報告的封面為藍本及印上連接至區議會網頁內宣傳短片的二維碼。主席補充，宣傳廣告不會包含任何區議員的資料。

16. 有見成員無其他意見，主席總結，工作小組接納符合項目要求及款額最低的各项報價及同意設計，並向財委會申請撥款製作 2019 年度宣傳廣告，詳情如下：

- (1) 撥款 45,000 元作廣告公司設計費用；
- (2) 撥款 38,476.76 元，於輕鐵天水圍站刊登一個為期十二星期的宣傳廣告；及
- (3) 撥款 135,922.5 元，於十一條小巴路線各一架小巴車身刊登為期三個月的宣傳廣告。

(會後補註：財委會於 2019 年 9 月 24 日否決通過撥款予元朗區議會宣傳工作小組為元朗區議會刊登宣傳廣告。)

## 議程第五項：其他事項

---

17. 議事完畢，於上午 11 時 40 分結束。

元朗區議會秘書處  
2019 年 11 月